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闽监能许可〔2020〕4号

关于准予福建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3家 企业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 登记事项变更的决定

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申请人：

福建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（单位）向本机构提出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。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，决定对原行政许可事项作如下变更：

1. 福建通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住所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南大道30号清华紫光科技园-海峡科技研发区第1-2养发楼7层701研发；

2. 福建省恒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住所变更为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龙腾南路14号珠江大厦九楼901室；

3. 亿腾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住所变更为厦门市思明区花莲路1号雀氏财富中心十七层之二。

请以上企业（单位）持原行政许可证件到本机构办理变更手续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028925

监督投诉电话：0591-87835030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20年1月15日